

马来西亚马氏宗亲总会
第 12 届（2015-2016 年）初选理事提名表格

候选人同意 / 不同意提名

本人同意依据总会选举委员会之细则，被提名为理事候选人。

姓名（中）： 姓名（英）：
会员号码： 联络电话：
地区：
身份证号码：
候选人签名：

本人等为马来西亚马氏宗亲总会永久会员，根据选委会细则，兹提名
.....为本届初选理事候选人。

<p>姓名（中）： 姓名（英）： 身份证号码： 会员号码： 联络电话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提议人签名</p></p>	<p>姓名（中）： 姓名（英）： 身份证号码： 会员号码： 联络电话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附议人签名</p></p>
--	--

提名细则：

1. 提名表格必须于 01-05-2015（星期五）早上 11 时前呈交至总会选举委员会。
2. 理事候选人的提名，必须由一名永久会员提名，另一名永久会员附议，并得到候选人签名同意，方为有效。
3. 凡入会超过 1 年以上的永久会员都有选举和被选权。
4. 每张提名表格只能提名 1 人，表格可自行复印。
5. 每位会员可提名人数限定在 21 名以内，提名人数超越 21 名者，其所有提名当无效论。
6. 初选都以不记名方式进行，当天早上会员需亲自到会领取选票现场投票。选票需有选委会主席签名盖章，方为有效。
7. 提名表格和会员名册已附在 2015 年会员大会通知书内。
8. 选举细则有未尽善之处，选委会有最后的决定权。